
股份合作激活乡村发展新动力

韩敏

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农业农村局

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淳和水稻专业合作社成立于2008年，位于高淳区东坝镇和睦涧村，交通便利，环境优美，有良好的区域和资源优势。合作社成立11年来，成员由18名增加到455名，出资额由5.1万元增加到550万元，种植面积由300亩扩大到3232亩，其中有机水稻种植面积2600亩，年经营收入由80多万元增加到800多万元。合作社被评为国家示范社，注册的“和睦涧”商标获南京市著名商标，“和睦涧”牌大米连续7年通过有机产品认证，获江苏省名优农产品称号。理事长魏统田先后被评为吴仁宝式优秀党支部书记、江苏省农民合作社百佳理事长。2014年起，以合作社为组织载体开展省级农民合作社综合社试点，实行股份合作，以村集体经济组织为依托，以村民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为核心，以村主导产业为支撑，以全体村民互助合作、收益共享为目标，探索出了一条合作社股份合作的新路径，激活了农村发展新动力。

主要特点

自合作社开展综合社试点实行股份合作以来，收益归全体成员共享，呈现出六个特点。一是集体领办。以村党支部为主导，村集体经济组织控股领办，理事长由村党支部书记兼任，“集体性质”特点较突出。二是成员封闭。合作社成员为全村农户，不吸纳外村成员加入，收益归全体成员共享共有。三是农户以土地入股为核心。454户成员以土地承包经营权作价出资150万元，占农户出资额的85%，土地由合作社统一管理，统一服务。四是扶贫资金变股金。上级财政扶持低收入农户资金以及“万帮万”扶持低收入农户资金共计20万元，量化给村里的70户低收入家庭入股合作社，将扶贫资金变股金。五是出资形式多元化。村集体以资产、资金、资源出资，农户以土地承包经营权、自有资金、财政扶持低收入农户资金等多种形式出资。六是服务内容多样性。合作社集土地流转、农田整治、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、农机、植保、农业保险、科技信息、劳务用工、物业管理、社区管理服务等多种服务于一体。

具体做法

整合资源，拓宽服务领域。和睦涧村地处丘陵山区，农业主导产业为有机水稻种植。村集体先后牵头组建了淳和水稻专业合作社、农地股份合作社、社区经济股份合作社、淳和劳务专业合作社。4个合作社成立之初，在各自的经营范围内发挥了一定作用，但随着形势发展变化，经营业务和职能交叉重叠现象凸现，除淳和水稻专业合作社外，其他3个合作社没有实质性运作。2014年，和睦涧村以淳和水稻专业合作社为载体，采取撤并、参股等形式，将村里原有4家合作社的服务职能整合到水稻专业合作社，成立了技术服务小组（农机队15人、植保队5人），劳务服务小组（30人），建设了粮食加工厂、烘干房、农机库、直营店等，初步建成了集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、农机、植保、技术信息、劳务用工、农业保险、农田流转、基础设施建设、社区物业管理等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农民合作社实体，拓宽了服务领域，开创了农民合作社综合社运作新模式。

明晰产权，探索股份合作。为保障综合社产权清晰、权责明确以及成员真实、出资真实、分红真实，合作社整合时，修订章程，合理设置成员出资构成，并到工商部门变更登记。目前合作社共有成员455户，其中和睦涧村集体经济组织作为团体成员加入，入股资金构成如下：村社区经济股份合作社代表村集体入股，共出资373万元，占股67.82%；454户农户共出资177万元，占股32.18%。此外，探索出“产业链+贫困户”的扶贫模式，合作社共获得财政扶持低收入农户资金以及“万帮万”扶持低收入

农户资金共20万元，将其作为低收入农户增收基金，平均量化给70户低收入家庭，将扶贫资金变股金入股合作社。

村社共建，助力乡村振兴。一是党建强社。合作社成立了党支部，在村党总支的领导下开展工作。开展“共产党员户”挂牌亮身份、作承诺活动，组织党员争当“党员示范户”“党员种植户”“党员营销标兵”，带领成员比技术、比服务、比贡献，先后将3名生产经营能手培养成了党员，把2名党员培养成了生产经营能手，形成了党建强社、合作富民的良好局面。二是村社共建。合作社与村委会在村党组织领导下相互支持、分账管理，确保产权清晰、账目清楚。合作社侧重经济发展，按合作社运行机制建立了成员代表大会、理事会、监事会，理事会抓日常工作，实行民主管理，重大事项由成员代表大会决定。村委会侧重民生实事、社会管理等，村集体股份分红用于修桥铺路、整治村庄环境等村级公益事业，和睦涧村被评为江苏省“生态文明村”。此外，合作社与村委会合力打造以有机大米为特色的稻乡文化村，融入稻米文化展示、稻田大地景观、稻草艺术体验、传统美食体验等生态旅游因素，打造经济发展与稻米文化相结合的田园综合体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取得成效

合作社开展综合社试点，既拓宽了发展思路，又开辟了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发展集体经济、引领农民增收、帮扶低收入农户脱贫致富的新途径，呈现出“六新”。

新机制。合作社由社区经济股份合作社参股、农户承包经营权入股、财政扶持资金量化入股的做法，拓宽了合作社发展的新思路，探索了合作社建设新机制。

新模式。改变了过去“村社合一”的财务核算方式，产权清晰，权责明确。合作社和村委会经营分开、管理分开、项目分开、财务分开，村社共建，推行了村社分设新模式。

新内容。将农地股份合作社、社区经济股份合作社、劳务合作社、专业合作社的经营服务内容全部整合起来，开展综合服务，拓宽了服务内容，激发了发展活力。

新能力。充分发挥了“统”的功能，在产业发展上实施“八个统一”，实行产前、产中、产后的综合性服务；在设施建设上，投资2000多万元整治农田，完善了基础设施建设，购置了10余台套农用设备，建设了农机库、直营店、加工厂、烘干房等，进一步提升了合作社的服务能力。将合作社与村集体组织的经济功能与社区管理功能充分融合起来，把单个的合作社“小舢板”变成了联合“大舰队”，进一步增强了市场竞争能力。

新作用。充分发挥了产业扶贫的积极作用，通过把上级财政扶持低收入农户资金量化给低收入家庭入股合作社，将扶贫资金变股金，低收入农户不但每年能以不低于20%的比例参与分红，而且还常年在合作社打工，就近就业增加收入。2018年，63户（扣除已经过世的）低收入农户分红4.64万元，打工收入16万元，户均增收3276元。

新路径。81%的农田入股合作社，村民入社全覆盖。2018年合作社经营收入853万元，盈余200.9万元，提取公积金30万元，137.2万元按土地股份分红，33.7万元按入股资金分红，其中农户分红141.84万元，户均达3124元。村民人均收入26820元，比2017年增加1510元，初步实现了集体增收与农民致富的双丰收。